感恩與奉獻的實踐——從聖餐桌到祭壇人生　　李芳妹牧師

踏入十一月，教會年曆步入尾聲，也是感恩節的季節。下主日當我們再次圍繞主的聖餐桌之前，讓我們再思想「感恩與奉獻」這個主題。保羅在羅馬書十二章 1 至 2 節勸勉我們：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。」這段經文，正是全年崇拜主題「真自己・敢使命」的總結——當我們真認識自己是蒙恩的罪人，就自然會以感恩的心，將生命奉獻給神。

感恩是奉獻的根基。詩篇一百一十六篇 12 節問：「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？」答案不是「做多一點」，而是「舉起救恩的杯，求告耶和華的名」。每一次領受聖餐，我們不僅記念主為我們捨身，更是重新承認：我今天能夠活著、能夠事奉、能夠愛，全都是恩典。當我們明白生命沒有一樣是「應份」的，感恩就不再是一種禮貌，而是一種發自內心的回應。

聖餐是奉獻的操練。當我們帶著感恩與謙卑來到主桌前，不僅是紀念主的救贖，更是在神聖時刻重新將自己交託。餅和杯提醒我們：耶穌將自己完全獻上，毫無保留。同樣，我們的奉獻不應該是「有餘才給」，而是「因為愛，所以擺上」。「這不只是外在的儀式，更是內心深處對神的回應。」**每一次聖餐，都是我們與神重新立約的契機——將時間、能力、心意，都當作祭物獻上。**

祭壇人生是信仰生活化的實踐。獻上身體作活祭，意思是在日常每一個選擇中，都活出感恩與奉獻。上班準時、認真做好工作，是奉獻；在家裡溫柔對待家人，是奉獻；在教會默默服事、不計較回報，是奉獻。當我們將信仰從禮拜堂帶入生活，每一天就成為敬拜，每一個平凡的行動都承載永恆的價值。

感恩節的聖餐，也是展望來年的時刻。我們不僅回顧過去一年神的恩典，更要問：「未來一年，我願意為神擺上甚麼？」可能是一個新的事奉崗位，可能是穩定的奉獻，可能是修復一段破裂的關係。正如保羅說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下主日我們圍繞主的桌子，不僅是領受，更是回應。願我們每一次領受餅和杯，都重新立志：主啊，祢為我捨身，我願意為祢而活。願我們的生命，由聖餐桌開始，延伸至家庭、職場、社區，成為一篇持續不斷的感恩祭。阿們。